

证券代码：600606 股票简称：绿地控股 编号：临 2019-055

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（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 7 人，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董事 4 人），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根据财政部要求，同意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详见《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9-056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